

区政府工作会议纪要

安府办纪〔2024〕70号

潮州市潮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九日

潮安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推进会议纪要

6月29日，谢广歆副区长在区水务局三楼会议室召开潮安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攻坚工作推进会。区府办、发改局、财政局、农业农村局、生态环境分局、住建局，浮洋、凤塘、古巷、登塘、归湖、赤凤、凤凰镇政府等单位领导参加了会议。会议听取了浮洋、归湖等7个镇污水处理进展的汇报，并对推进路径、落实资金等问题进行讨论研究，形成一致意见，现纪要如下：

鉴于2024年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省民生实事任务重、时间紧，结合上级统筹实施污水工程要求，会议同意，各相关镇可因地制宜，采取符合镇当地实际的模式推进，以行政村或自然村为业主（实施主体）的，可按照《广东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指导意见》有关规定执行；以镇为业主（实施主

体)的,可根据主次、急缓、成熟度等因素统筹优化、灵活组合,分片区、分批次推进。

2024年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攻坚项目优先考虑使用2024年省涉农专项资金。但鉴于目前上级尚未对申报入省涉农库的各个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进行审批,为加快手续办理,会议同意对于已提交入库的项目,可先予以立项,若不通过上级审批,则统筹安排其他涉农项目、驻镇帮镇扶村等资金,确保项目落实落地。

会议要求,相关部门要加强配合,结合推进模式,倒排工期,压茬推进,加快项目立项,确保项目顺利推进。

参会人员:谢广歆(区政府),李洵灏(区府办),吴炜铭(区发改局),丁逸涛(区财政局),张伟奇、翁恩维(区农业农村局),林树民(区生态环境分局),李旭(区住建局),苏培根(浮洋镇政府),许淳惠(凤塘镇政府),柯桂生(古巷镇政府),登塘、邱嘉嘉、丁海生(归湖镇政府),卢之潜(赤凤镇政府),谢优东(凤凰镇政府)

发送:与会各单位。

潮州市潮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6月29日印发
